

附件 1

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2025 年度专业技术 二级岗位聘用工作推荐申报方案

为进一步加强岗位管理工作，健全专业技术二级岗位推荐申报制度，充分调动职工积极性，激发人才创新活力，持续深化推进医院人才队伍建设工作，助力医院高质量发展，根据内蒙古医科大学《关于开展 2025 年度专业技术二级岗位聘用工作的通知》（内医党政办发〔2025〕32 号）的文件要求，结合医院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机构

2025 年度专业技术二级岗位聘用工作在人力资源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委员会”）的领导下，负责指导开展。办公室设在人力资源部，负责组织实施；工作小组继续由纪检监察处、人力资源部、医务部、教学部、科研部等部门组成，具体职责如下：

- 1.纪检监察处负责出具党风廉政建设审查意见；
- 2.人力资源部负责审核资历、人才工程等项目；
- 3.医务部负责审核医德医风、医疗安全等项目；
- 4.教学部负责审核师德师风、教学业绩成果；
- 5.科研部负责审核学术成果、科研业绩等项目。

二、推荐申报条件

（一）基本条件

- 1.具有过硬的政治素质、坚定的理想信念；
- 2.坚持党的民族政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 3.具有良好的个人品行、崇高的职业道德；
- 4.遵纪守法、爱岗敬业、业绩突出；
- 5.具备坚守科研诚信，规范科研行为，遵守科学伦理履行社会责任的职业操守。

（二）申报条件

现聘在专业技术正高级岗位满6年或现聘在专业技术三级岗位满2年，近3年年度考核结果均为合格以上档次，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申报竞聘：

- 1.在自然科学研究中，学术造诣深厚，对学科建设、人才培养、事业发展做出突出贡献，是区内该学科领域的带头人或骨干；或者研究成果有开创性和重大科学价值，得到区内外同行专家公认，达到区内领先水平或国内先进水平。

2.长期工作在医疗卫生工作第一线，医术高超，治疗疑难、危重病症成绩突出；或者在较大范围多次有效地预防、控制、消除疾病，社会影响较好（手术类，要求手术量及四级手术量均处于前列；非手术类，要求门诊量、诊治处理疑难病例数、解决本领域疑难问题数量等处于前列），业绩为区内同行所公认。

（三）破格申报条件

符合基本条件，现聘在专业技术正高级岗位，近3年年度考核结果均为合格及以上档次，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破格申报竞聘。符合下列破格条件人员，岗位聘用原则上只享受一次优惠政策。

- 1.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
- 2.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
- 3.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国家突出贡献专家、国家其他人才计划入选者；
- 4.自治区杰出人才奖获得者；
- 5.自治区突出贡献专家；
- 6.科技成果国家级额定获奖人员，或科技成果自治区（省部）级一等奖额定获奖人员，或社会成果国家级、自治区级一等奖获得者。
- 7.从区外、境外引进特别优秀的学术技术带头人，申报聘用二级岗位可不受现聘正高级岗位等级和年限等条件限制。

（四）优先条件

以主持人或第一完成人的身份获得与本专业一致的高水平、高质量业绩成果（包括国家级竞争性项目、国家级奖项、国家级荣誉称号等代表性业绩成果）的申报人员须优先推荐。

三、相关内容说明

（一）申报人选的正高级专业技术岗位聘用年限、业绩成果，奖项荣誉等获得时间，以及在职在岗和材料申报时间均截止至2025年7月31日前。

（二）正高级专业技术岗位聘用时间，由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备案之月起算，截止至2025年7月底。

（三）近三年交流调动引进到医院的人员申报专业技术二级岗位，业绩成果第一署名单位不作要求。

（四）《内蒙古医科大学专业技术二级岗位业绩成果审核表》中业绩只填写代表性成果。代表性成果包括论文、项目、著作等形式多样的高水平成果，同时须附相关佐证材料，提供的材料须真实有效，内容一致，并装订成册。

（五）申报竞聘二级岗位的业绩成果，原则上应为评定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以后所取得。同一业绩成果获得不同层次奖励的，按所获最高层次奖励计算，不重复计算。对于不可重复获得的荣誉奖励及称号，可不受获得时间限制视为有效。各类项目（课题）均须已通过结项（结题）验收。

(六) 受党纪、政务处分未满处分期的，涉嫌重大问题正在调查尚未定论的，以及师德师风（医德医风）存在问题的人员，不得申报；申报材料弄虚作假的，除取消申报人当年申报资格外，在以后的 3 年内不得申报。

四、申报程序

(一) 发布通知

人力资源部通过医院 OA 及医院人事工作网站 (<https://rsgz.nmgfy.com/News/index/25>) 专业技术专栏发布报名通知、相关文件及表格下载。

（二）个人申报

符合条件的申报人需按要求提交申报材料，认真填写《内蒙古自治区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二级岗位聘用申报表》《内蒙古医科大学2025年度专业技术二级岗位业绩成果审核表》（一式2份，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nyfyrxbxxda@163.com）。在表格中填报的内容、提供的有关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内容一致。并签署《岗位聘用诚信承诺书》及《医德医风、科研诚信承诺书》。如申报材料存在弄虚作假情况，实行学术造假“一票否决制”。对通过弄虚作假、剽窃他人作品和学术成果，或者通过其他不正当手段取得资格的，由医科大学提请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予以撤销，并记入职称诚信档案库，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记录期限为3年。同时，医院取消当年度及后续两年的申报资格。

（三）部门联审及同行评议

根据《专业技术二级岗位推荐申报评分标准》对申报人资历资格、医疗质量、教学业绩、科研成果、人才称号等内容进行联审，并组织专家同行评议。

（四）个人确认

申报人对个人最终得分进行确认签字。

（五）结果汇总

对申报人评分结果进行汇总，按照分数高低依次排序。

（六）推荐申报名单确认及公示

1.中共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纪律委员会对推荐申报名单进行党风廉政建设审查；

2.“委员会”对推荐申报名单进行审核后，提请院长办公会审议、党委会审定；

3.推荐申报名单在医院官网公示3天，无异议后上报主管部门审核。

五、工作纪律

（一）人力资源管理委员会职称评聘专委会、办公室、工作小组成员要坚持公开、透明原则，将应公开的事项一律按程序公开，接受监督。严格遵守工作纪律，如有违反，一经查实，取消其委员资格，并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处理。

（二）专委会、办公室及工作小组成员均需按照《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回避规定》相关要求，严格落实回避制度，不得泄露推荐申报工作有关情况。

（三）材料审核部门(科室)人员应按照此方案要求严格把关，认真审核申报人材料，切实履行审核责任，不得向医院推荐不符合申报条件的人员。

六、其他事宜

（一）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执行，未涉及的其他相关事宜，依据国家及自治区相关政策执行。如遇国家及自治区相关政策变动，将依据实际情况作出相应调整。

（二）本方案由人力资源部负责解释。

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人力资源部

2025年12月6日